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福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单位负责人（签章）：周炎中

填 报 人：郭小波

联系电话：0755-82918502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区编委《关于深圳市福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要职责和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福编〔2014〕19号），福田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是福田区委、区政府领导下的由福田区各文学艺术家协会及文学艺术工作者组成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文学艺术界的桥梁和纽带。主要职能如下：

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区委区政府的文艺方针、政策，充分发挥党和政府联系文艺界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负责对各艺术家协会的组织、联络、协调、服务和管理的工作；组织文艺工作者和业余爱好者深入社会生活进行艺术创作，开展文艺活动，加强艺术实践和交流；发现和培养文艺人才，不断壮大辖区文艺队伍，为辖区文化建设服务；开展与兄弟市、区（县）文联的协作与交流，开展国际文化交流活动。积极组织 and 参与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各种重大节庆和文化活动；繁荣各类文艺创作；开展机关干部艺术培训，丰富机关干部职工业余文化生活。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度，本单位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凝心聚力、奋发进取，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

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文艺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贯彻党的文艺方针和政策，充分发挥党和政府联系文艺界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切实履行“团结引导、联络协调、服务管理、自律维权”职能，团结引领全区广大文艺工作者，发现和培养文艺人才，不断壮大辖区文艺队伍，为辖区文艺建设服务，并依法维护会员和文艺工作者的合法权益。坚持正确文艺导向，服务群众文艺需求，创作文艺精品力作，展示福田文艺风采，为推动福田区文艺繁荣作出积极贡献。

2. 重点工作任务

为全面履行工作职责，2021年度我单位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加强和文学艺术界的联络沟通，同时加大创作生产力度，组织开展以重要时间节点为主题的创作及系列文艺活动，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密结合起来，营造提神振气凝心聚力的浓厚文艺氛围，进一步推动福田文艺发展是树立“一个形象”，加强文联自身建设，提升整体形象。为进一步提高福田区文联形象、加强影响力，并提升文联及各文艺家协会之间的凝聚力，更广泛紧密地团结广大文艺工作者，我会开展了文联及文艺家协会形象设计工作。

二是打造“两个品牌”，聚焦中心任务办好品牌活动，持续推进文艺“四进”工作（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商圈）。开展“文心行动”文艺惠民工程和“艺术有约”百场系列讲座，在更高水平上推动“首善之区”新三十年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

调发展，不断提升中心城区文化软实力。

三是为党的建设服务，为中心工作服务，为老百姓服务。1、高标准高质量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一系列“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动党史学习教育逐层铺开、走深走实。2、开展国家级、省级重点活动。力争“鲲鹏”全国青少年科幻文学奖、“时代中国”全国美术作品展览、“朝圣敦煌”全国美术作品展览等国家级品牌落地福田，为深圳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续写新篇章。举办“2021花地文学榜”年度盛典及启动“花地新苗”福田青少年文学培养计划”。3、开展“红树文化”建设工作、《村城记》艺术创作工程、文艺家协会主题活动等日常工作。

（三）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1年度，严格按照区财政局部门预算编制的有关原则和要求，结合本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报区财政部门按法定程序审核、报批。同时，根据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编制相关要求，完成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绩效目标内容完整，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

2021年度，本单位部门决策指标得分为19分，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见表1。

表 1 部门决策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5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4
	小计		10	9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7
	小计		10	10
	合计			20

1.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主要从预算编制合理性和预算编制规范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权重 10 分，自评得分 9 分。

2021 年度，按照区财政局《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指南》相关要求，结合本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预算编制合理、规范。一是本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 2021 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为提高项目支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本单位在部门预算编制时做到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级次清晰、经费构成具体、测算过程细化、适用标准合理。二是项目支出预算的编制紧密结合单位当年主要职责任务及工作目标，并充分考虑财政的承受能力，本着实事求是、从严从紧、区别轻重缓急，急事优先的原则按序合理安排支出事项。本单位年初预算安排及预算调整情况见表 2。

我单位当年度项目库存在 1 个二级项目停用的情况，即“预算准备金（停用）”，但此项目未在项目库删除，此次绩效自评纳入评价范围，由于项目未开展，支出进度为 0。

因此，预算编制规范性指标得满分，预算编制合理性酌情扣分，两项指标合计得分为 9 分。

表 2 2021 年部门年初预算安排及预算调整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1,396,981.10	2,343,781.10
公用经费	110,836.10	122,836.10
离退休经费	242,940.00	323,940.00
人员经费	1,043,205.00	1,897,005.00
二、项目支出	4,739,200.00	5,557,963.90
本年支出合计	4,739,200.00	5,557,963.90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主要从绩效目标完整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权重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根据 2021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相关文件要求，本单位编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其中，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分别为“文艺建设与管理”、“文艺创作

与活动”、“文艺交流与培训”、“其他一般管理事务”、“离退休干部慰问金”、“购置费”、“预算准备金”、“预算准备金（停用）”。

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一是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设置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如：“购置费”项目中的数量指标“购置设备数量” ≥ 2 台；二是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如“文艺创作与活动”项目中的社会效益指标“提供文艺创作与交流平台”体现本单位“组织文艺工作者和业余爱好者深入社会生活进行艺术创作，开展文艺活动，加强艺术实践和交流”的部门职能；三是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如“文艺交流与培训”项目中的数量指标“开展文艺交流活动次数 ≥ 3 次”体现了本单位的“发现和培养文艺人才，不断壮大辖区文艺队伍，为辖区文化建设服务”的部门职能；四是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根据本单位以往工作成果及工作计划进行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因此，绩效目标完整性指标得3分，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7分，两项指标合计得分为10分。

（四）2021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在部门预算执行的管理方面，本单位各项部门内控管理制度基本健全，严格按照《福田区文联财务管理制度》、《福田区文联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制度执行，2021年度资金支出、项目

管理较为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未超编。2021年度，我单位部门管理指标分值20分，得分为18分，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见表3。

表3 部门管理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2
		财务合规性	3	2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3
	小计		8	7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	2
		项目实施程序	2	2
	小计		4	4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小计		3	3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0
	小计		2	1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小计		3	3
	合计			20

1. 资金管理方面

我单位 2021 年年初预算 613.61 万元，全年预算数 790.17 万元。2021 年度预算支出 777.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5.39 万元，项目支出 552.59 万元。2021 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8.46%，年度预算资金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资金管理主要从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财务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三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2 分。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财务合规性分值 3 分，得分 2 分；预决算信息分值 3 分，得分 3 分。具体如下：

(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方面，我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1.2 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1.2 万元，采购执行率 99.98%，得 2 分。

(2) 财务合规性方面，一是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2021 年度资金调整累计金额 176.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68 万元，主要是年中正常增人增资；项目支出 81.88 万元，资金调整主要是年中增加其他一般管理事务项目经费。占我单位部门预算总额 790.17 万元的 22.34%，预算调整调剂资金规模超出合理范围内，不得分。二是会计核算规范。我单位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按规定设项目（专）账核算、支出凭证符合规定。三是我单位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的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按照市财政局有关要求，及时

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和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等信息，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了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

因此，政府采购执行率和预决算信息公开两项指标均得满分，财务合规性得 2 分，三项指标得分合计为 7 分。

2. 项目管理方面

项目管理主要从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

(1) 项目实施程序方面，项目的申报及调整严格履行报批程序，项目招投标、建设、监督整改、验收等严格按照制度规定执行。项目合同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条例规定执行，并按我单位合同管理相关流程进行合同审批，项目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相关付款手续。

(2) 项目监管方面，每年对我单位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和绩效监控，对签订协议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管，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评价。

因此，项目实施程序和项目监管两项指标均得满分，两项指标合计得分为 4 分。

3. 资产管理方面

资产管理主要从资产管理安全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方面，我单位按照《福田文联资产管

理制度》相关规定执行，有效保障资产保存的完整性，使用的合规性，配置的合理性及处置的规范性，资产管理工作到位。一是做到及时登记入库，一卡一物，账物相符。二是定期检查资产使用情况，完成资产盘点工作。三是通过资产清查，核实已损坏并且已达报废年限的资产，生成资产处置申请单，完成报废审批流程，并将处置收益及时上缴国库，提高资产的管理效率和使用收益。

(2)固定资产利用率方面，我单位 2021 年资产合计为 331.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331.7 万元，实际在用 235.19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71%。其中包含待处置（待报废、毁损）资产 96.51 万元，闲置率较低。

因此，资产管理安全性和固定资产利用率两项指标均得满分，两项指标合计得分为 3 分。

4. 人员管理方面

人员管理方面主要从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和编外人员控制率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 分。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方面，本单位 2021 年度核定编制人数共 5 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实有编制人员数共 5 名，实际在职人员 5 名，其中在编人员（含工勤人员）5 名，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100%。

(2) 编外人员控制情况方面，本单位 2021 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人数（含直接聘用得编外人员 0 名），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28.57%，超出合理范围。

因此，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指标得1分，编外人员控制情况指标不得分，两项指标合计得分为1分。

5. 制度管理方面

制度管理方面制度管理情况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2021年度，预算管理、收支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项目管理均严格按照《福田区文联财务管理制度》、《福田文联资产管理制度》、《福田区文联内部控制制度》、《福田区文联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福田文联合同管理制度》、《福田文联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执行，有效保障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一是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发挥区文联作为党和政府联系文学艺术界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进一步加强和文学艺术界的联络沟通；二是组织开展以重要时间节点为主题的创作及系列文艺活动，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密结合起来，营造提神振气凝心聚力的浓厚文艺氛围，进一步推动福田文艺发展；三是充分发挥区10个文艺家协会作用，精心组织开展“文心行动”文艺志愿者进社区惠民活动，送文艺下基层、进社区；四是积极发挥文艺家协会作用，打造文学艺术精品；五是加强协会建设，团结广大文艺工作者，进一步激发艺术家的创新精神。

。

（二）主要履职情况

一是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以文学为引领，进一步强化音乐、舞蹈、电影、美术、书法、摄影等艺术门类精品创作，充分发挥区文联作为党和政府联系文学艺术界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进一步加强和文学艺术界的联络沟通。

二是文艺创作精品频出。全年共获得各级奖项 95 个，其中国际级 8 个、国家级 35 个、省级 9 个。电影《这个冬天不太冷》获“五个一工程”奖，抗疫歌曲《拿出勇气》于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新闻频道、综艺频道、音乐频道滚动播出，并登上“学习强国”平台抗击疫情 MV 专辑首页。

三是“文心行动”文艺惠民工程。福田区文联管理的 10 个文艺家协会分别与福田区 10 个街道办事处签约结对，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居民带来高水平的文艺演出和活动。该系列活动 2021 年举办了 24 场，受到辖区群众的热烈欢迎和积极参与，并受到上级部门、区领导及群众的好评，被国家级媒体《文旅中国》、中摄协官方网站及深圳卫视“第一现场”栏目、香港卫视等报道。

四是加强协会建设，抓好品牌活动和精品创作。进一步加强区各文艺家协会工作联系制度，积极申报区宣传文体事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抓好协会现有的品牌活动策划，创建新的更优质的品牌文艺活动，鼓励扶持艺术家创作精品力作，团结广大文艺工作者，推动福田文艺发展。

五是交流、培训促发展。举办“福田区机关干部艺术培训班”并邀请专家进行专题艺术讲座，进一步提升福田区机关干部的文化艺术修养及综合素质。加强对 10 个文艺家协会意识形态的宣传教育和学习，举办了福田区文联系统文艺骨干培训班，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论述等方针政策，邀请有关专家开展《意识形态管理案例和实操》、《如何做好新形势下意识形态工作》等专题教学。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部门履职绩效主要考察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等四个方面，共涉及公用经费控制率、预算执行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项目完成及时性、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七个三级指标。2021 年度，本单位部门绩效指标得分为 55.43 分，具体指标得分情况见附件 1。

1. 经济性方面

经济性主要从公用经费控制情况方面进行评价，指标分值 6 分，自评得分 6 分。具体如下：

（1）“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3.67 万元，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持平。截止至 2021 年底，“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1.4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46 万元，其他方面目前未存在任何预算支出。“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9.78%，分值 3 分，得 3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我单位 2021 年度日常公用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2.28 万元, 实际支出 9.04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73.62%, 分值 3 分, 得 3 分。

因此, 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得 6 分。

2. 效率性方面

效率性主要从预算执行率、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和项目完成及时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指标权重 20 分, 自评得分 19.99 分。

(1) 预算执行情况方面

2021 年度, 按预算支出(累计执行数)占预算序时进度(全年按季 25%递进进度)比例产生的预算执行率, 本单位第一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108.53%; 第二季度预算执行率 83.91%; 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 80.07%; 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 98.46%。全年平均支出进度率为 98.46%, 得分 5.43 分。具体数据详见表 4。

表 4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季度/全年	累计执行数	预算序时进度	预算执行率	预算得分
一季度	214.40	197.54	108.53%	1
二季度	331.52	395.09	83.91%	0.84
三季度	474.53	592.63	80.07%	0.80
四季度	777.98	790.17	98.46%	0.98

合计	370.97%	3.62
全年平均执行率	92.74%	1.81
总分		5.43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打造“两个品牌”，聚焦中心任务办好品牌活动，持续推进文艺“四进”工作（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商圈）。一是开展“文心行动”文艺惠民工程。福田区文联管理的10个文艺家协会分别与福田区10个街道办事处签约结对，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居民带来高水平的文艺演出和活动。该系列活动2021年举办了24场，受到辖区群众的热烈欢迎和积极参与，并受到上级部门、区领导及群众的好评，被国家级媒体《文旅中国》、中摄协官方网站及深圳卫视“第一现场”栏目、香港卫视等报道。二是开展“艺术有约”百场系列讲座。该项工作被列入区宣传文化系统“五个一百”工程。业内知名、成就突出的文艺家，为辖区居民分享文艺研究成果和专业造诣，丰富社区文化生活，同时推出一批德艺双馨的福田本土艺术家，让文艺走向基层，深入人心。

2、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发挥文艺工作特色，组织开展一系列“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动党史学习教育逐层铺开、走深走实。“永远跟党走”画说百年党史艺术展，全景展现党的百年奋斗历程；“红星闪闪耀百年”电影党课，以声像艺术呈现党的辉煌历史；“红树的歌唱”音乐会，改

编红色经典歌曲和励志歌曲，以“现场乐队+本土歌手”的形式结合现场串讲，将生动的党史与活跃的现场音乐融合在一起；“红色100年 壮丽100城”摄影展，100个城市百年来变迁的摄影作品见证中国城区日新月异的发展历程和辉煌成就。

3、开展国家级、省级重点活动。一是中国作协指导的首届“鲲鹏”全国青少年科幻文学奖落地福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更好地满足青少年阅读需要，繁荣青少年科幻文学创作，引导正确认识科学世界，培养科学意识和人文精神，进一步推动深圳市成为扶持、孵化全国青少年“科幻文学”创作的基地，引领全国青少年“科幻文学”创作。二是中国美协“时代中国”全国美术作品展落地福田。将“时代中国”打造成为中国美协的品牌项目之一，同时也打造成为深圳文化艺术的全国性知名品牌，为全国美术工作者尤其是中青年美术家，提供一个新的展示和发展的平台。三是举办第四届“朝圣敦煌”全国美术作品展览。丰富了福田区高水平美术作品展览的艺术门类，激发了广大美术工作者的创作创新活力，满足市民更高的精神文化需求，是体现文化交流传承和创新融合发展的有影响力的艺术活动，为深圳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续写新篇章。四是举办“2021花地文学榜”年度盛典及启动“花地新苗”福田青少年文学培养计划”。展开系列文学讲座、文学培训和采风研学活动，通过文学名家指导新苗，提升青少年文学创作能力和文化素养。通过组织开展“名人引领型、实践培育式”的重大文化活动，展现福田

作为国际一流中心城区的文艺气息和文化内涵，为深圳福田培养有能量、有潜力的文学新苗，滋养出更多喜爱文学的青少年，激发年轻人的文学创作热情，助推深圳文学“后浪”奔涌，打造深圳在粤港澳大湾区的“文学高地”。

4、日常重要工作。一是“红树精神”文化建设工作。召开专题研讨会，邀请专家就“红树精神”进行提炼、分析和讨论，对福田如何更好地做好“红树精神”文化建设工作提出意见建议。草拟《关于打造红树林城市文化 IP 的调研报告》，研究红树林城市文化 IP 开发运营并提出对策建议，并开展纪录片《城市里的红树林》拍摄。二是开展《村城记》艺术创作工程。把福田区城中村“蝶变”故事逐一整理，力求写出这座城，这条村，这群人所经历的独特生命体验，用照片、文字，保留城市（街巷）的历史文化记忆，让人们记得住历史、记得住乡愁，坚定文化自信，增强家国情怀。该项工作对宣传深圳城中村文化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三是开展文艺家协会主题活动。举办“阳光下成长”——2021 深圳（福田）首届青少年舞蹈交流展演活动、五十六个民族联笔诗书展、“红色 100 年 壮丽 100 城”深圳（福田）市民摄影季、“百年风华·时代画卷”——深圳市美术名家作品邀请展等文艺家协会品牌活动。

故此指标分值得分 8 分。

（3）项目完成及时情况方面

2021 年度我单位部门预算安排项目共 8 个，按时完成 8 个，

项目完成及时率为 100%。

因此，我单位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得分为 6 分，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指标得分为 8 分，项目完成及时情况指标得分为 6 分，三项指标合计得分为 20 分。

3. 效果性方面

效果性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进行评价，指标权重 25 分，自评得分 23 分。

社会效益方面指标完成情况如下：推动中国传统文化的传承，丰富社区群众生活，促进人才文化交流，推动文艺事业发展。通过“文心行动”文艺惠民工程、“艺术有约”系列沙龙活动等品牌活动，开展了一系列文艺惠民活动，营造提神振气、凝心聚力的浓厚文艺氛围，促进福田文化繁荣发展。进一步加强了对文艺家协会的建设和统筹指导，打造一支能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文艺家队伍，同时强调文艺家的责任担当，响应在更高水平上推动“首善之区”新三十年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的部署。进一步完善区文艺家协会工作联系制度，抓好协会现有的品牌活动策划，创建新的更优质的品牌文艺活动，鼓励扶持文艺家创作精品力作。积极主动引导、帮助各协会策划资金扶持项目，并对申报项目进行统筹规划。

我单位各项目均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实施，项目实施与预算支出在内容、进度等方面基本吻合，比较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内容，从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两方面对工作实效

和效益进行评价，但考虑到我单位未能满足从三方面去进行评价，酌情扣分。合计得分为 23 分。

4. 公平性方面

公平性主要从群众信访办理情况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方面进行评价，指标权重 9 分，自评得分 7 分。

(1) 信访办理情况方面，建立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通过福田政府在线等解答群众信访咨询，制定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本单位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相关规定办理。2021 年，我单位无业务咨询或信访情况。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2021 年度我单位未收到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我局履职效果不满意情况的投诉，同时根据面向群众、协会的满意度调查结果良好，此指标得分 4 分。

因此，信访办理情况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两项指标合计得分为 7 分。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21 年度我单位加强预算和绩效一体化管理，制定了相关预算管理制度及时规范采购项目需求编制及审核等相关流程，结合我单位的实际情况，多方面参考各项资料编制部门预算；年度所有预算项目全覆盖编报绩效目标并监控执行，进一步推进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

用的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提升本单位绩效管理水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是绩效目标填报基础逻辑待完善。个别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内容不够清晰明确，经办人员存在理解不到位的问题；个别项目存在继续沿用原绩效目标的情况，未能根据当年情况及时重新进行优化调整。我单位应重视绩效目标编报工作，针对预算绩效目标填报内容和管理向各科室开展培训，使项目人员能够更好地掌握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内容，提升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视度。

二是绩效目标填报内容待完善。个别项目年初绩效编报时指标编报内容不具体、不完善，在产出指标出现填报不适用的情况；满意度指标未能经过评价系统或调查问卷等，资料佐证力度不足；个别项目出现绩效申报时指标值设置偏低等情况，本单位需加强预算绩效执行监控管理，各科室可根据近三年的完成值平均数设置年度指标值，年中执行及时更新归档相关数据和资料，定期关注指标值的完成情况，在年中绩效监控时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进一步精准研判，及时整改绩效目标内容及指标值。

三是部分绩效指标执行情况有待改进。在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执行过程中，我单位个别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指标要求存在偏差。具体是：（1）存在项目完成率低的情况。本年度“预算准备金（停用）”项目暂停使用后未能在项目库删除，此次绩效自评仍纳入评价范围，导致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预算编制不合理的情况，我单位应加强年中项目执行的跟踪监控，落实项目

整改措施，避免出现类似情况。（2）财务合规性有待加强规范。2021年度资金调整累计金额占我单位部门预算总额790.17万元的22.34%，超出合理范围，主要是年中正常增人增资和增加其他一般管理事务项目经费。我单位应将往年自评结果运用于预算编报中，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之一，并加强预算执行监管，控制刚性支出的预算调整，实现预算调整比例下降。（3）编外人员控制率较高。我单位2021年度编外人员控制率为28.57%，超出合理范围。我单位应加强人员管理，实行编外人员总量控制，严格按照区核定编外人员总数控制编外人员数量。因实际工作需要使用编外人员的，应严格履行编外用工报批程序，不断规范编外人员用工，逐步建立健全我单位用人制度。（4）预算执行率与既定执行进度存在偏差，全年预算执行率98.46%，我单位需编制年初预算时进一步细化和完善项目的具体任务，强化成本效益分析；年中加强对预算执行进度的跟踪监控，确保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保持一致。（5）效果性评价不够多方面，我单位部门整体绩效从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两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但考虑到我单位履职较难体现经济效益和生态效益，未能满足从三方面去进行评价，后续我单位将加强绩效管理意识，在深入预算管理实践经验和存在问题的基础上，以问题为导向，争取更全方位更深层次地设置绩效指标内容和完善绩效指标覆盖方面。（6）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待提高，2021年度我单位未收到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我局履职效果不满意

情况的投诉，同时根据面向群众、协会的满意度调查结果良好，但还需进一步扩大社会调查的群体样本，从多方面分析体现我单位的履职服务情况。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落实对预算绩效管理人员的培训教育。我单位对从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加强开展绩效管理培训工作，切实有效地提高相关工作人员的绩效工作能力。从而帮助项目人员能够更好地掌握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内容，并提升对预算绩效管理的关注度。

落实绩效跟踪整改。根据项目绩效自评和中期监控结果，梳理存在问题，项目出现绩效目标偏离问题时及时纠正，并对存在问题项目的相关人员及时沟通，要求落实整改，确保能够有效解决绩效管理中潜在的问题及隐患，保证绩效管理工作能够有效发挥作用。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参照《福田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本次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 92.43 分，具体评分情况见附件 1。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财务合规性	3.00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2.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 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00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 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 得1分; 2. 5%≤比率≤10%的, 得0.5分; 3. 比率>10%的, 得0分。	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0分。	6.00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5.43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 分。</p>	6.00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 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 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 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 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 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 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3.0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 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1分。	4.00
合计						92.43